

2021 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 2024 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6.00%
-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3.00%
-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4 年 8 月 27 日

根据《2021 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 2021 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4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4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300 个基点，即 2024 年 8 月 27 日至 2028 年 8 月 26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0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为保证调整票面利率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21 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21 安经 01

3、债券代码：184009.SH

4、发行人：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3.00 亿元

6、债券期限：7 年，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若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自债券存续期

第3年至第7年,发行人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的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务本金。

7、票面利率: 6.00%

8、计息期限及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21年8月27日起至2028年8月26日止;若投资者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并且发行人选择将回售部分债券进行注销,则注销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1年8月27日起至2024年8月26日止。2022年至2028年每年的8月27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并且发行人选择将回售部分债券进行注销,则注销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8月27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3年(2021年8月27日至2024年8月26日)票面利率为6.0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为3.00%,并在存续期的第4年至第7年(2024年8月27日至2028年8月26日)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发行人选择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符合《2021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本期债券下调后的票面利率具有公允性和合理性。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已针对本次票面利率下调事项进行核查且无异议。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 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开发区滨江新区高新技术中小企业孵化中心C1幢南楼3楼

联系人: 王勇飞

联系电话: 0556-5322952

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888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B座

5层

联系人: 汤晓悦

联系电话: 18255168998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21年第一期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4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之盖章页)

安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9日